

第 16 章 中小企业声明函 (货物类项目) (采购包号: 6)

本公司 (联合体) 郑重声明, 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 号)的规定, 本公司 (联合体) 参加苏州工业园区服务外包职业学院采购编号为 JSZC-320591-SZYX-T2026-0021, 外包学院 2026 年度教学实训设备项目 (项目名称) (采购包号: 6) 的采购活动, 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 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微企业、签订采购包意向协议的中小微企业) 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AMZ 跨境电子商务平台实训系统 V1.0, 属于工业行业; 投标产品制造商为中教畅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, 从业人员 127 人, 营业收入为 8534.33241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27845.594967 万元, 属于 (☐ 中型企业 ☒ 小型企业 ☐ 微型企业);

2.市场营销人机协同通用能力平台 V1.0, 属于工业行业; 投标产品制造商为中教畅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, 从业人员 127 人, 营业收入为 8534.33241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27845.594967 万元, 属于 (☐ 中型企业 ☒ 小型企业 ☐ 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企业名称 (加盖 CA 电子公章):

日 期: 2026 年 7 月 22 日

备注:

1.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, 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, 则不能通过资格审查; 非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, 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, 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。

3.供应商应对照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

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)
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〈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(2017)〉的通知》(国
统字〔2017〕213号)的规定,自行勾选制造商的企业规模类型。